学域名称： 申请人： 资助类别：

**2023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形式审查明细表**

请初审人员逐项认真审查，并在第一列“□”处打√；复审人员在第二列“□”处打√。无本项目或无关的请打×。该表与申请书一起报送科研处存档，以备核查。

|  |  |  |  |
| --- | --- | --- | --- |
| **总体情况** | | 初审 | 复审 |
| **1** | **已做申请人资格审查**   1. 具有**高级职称**或**博士学位**，或有2名同领域高级职称专家推荐； 2. 在站博士后研究人员可申请青年科学基金项目和面上项目等，需提供《博士后导师承诺函》； 3. 外单位依托申报人员，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 | □ |
| **2** | **限项检查**   1. 申请人**同年只能申请 1 项同类型项目**； 2. 2022年度**获得**面上项目、重点项目、重大项目、重大研究计划项目（不包括集成项目和战略研究项目）、联合基金项目（指同一名称联合基金）、地区科学基金项目资助的项目负责人，2023年度不得作为申请人申请同类型项目； 3. 申请人同年申请和参与申请国家重大科研仪器研制项目和基础科学中心项目，合计限 1 项； 4. 正在承担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的负责人，不得作为申请人申请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作为申请人申请和作为项目负责人正在承担的同一组织间协议框架下的国际（地区）合作交流项目，合计限 1 项； 5. 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连续两年申请**面上项目**未获资助的项目（包括初审不予受理的项目）申请人，2023 年度不得作为申请人申请面上项目； 6. 具有高级职称（包含副高）的人员，申请和正在承担项目总数（包括申请人和主要参与者）**不得超过2项**，资助期届满当年的项目（2023年结题的项目），不计入限项（有特殊说明的除外）； 7. 不具有高级职称者每年申请及负责在研的项目数合计不得超过1项，参加项目数不限，晋升为高级职称者主持的项目计入限项； 8. 优青、杰青、基础科学中心项目和原创探索计划项目申请时不限项，正式接收申请后计入限项； 9. 青年科学基金项目、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创新研究群体项目，同类型项目作为项目负责人仅能获得 1 次资助。 | □ | □ |
| **3年龄限制** | 1、**青年基金** (男性1988.1.1后出生，女性1983.1.1后出生)，且未曾获得过青年科学基金。  2、**优青**（男性1985.1.1后出生，女性1983.1.1后出生）。**杰青** (1978.1.1后出生)。  3、创新研究群体（1968.1.1后出生）。基础科学中心（1963.1.1后出生）。 | □ | □ |
| **4管理学部项目** | （代码为G）作为负责人近五年即2018年1月1日以后获得国家社科基金资助，但在当年申请截止日期前，未取得《结项证书》，不得申请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优青杰青除外）。获得《结项证书》者，已在附件上传《结项证书》加盖学校公章扫描件。2023年已申请了社会科学基金项目，不得再申请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管理学部项目。 | □ | □ |
| **基本信息页（简表）** | | | |
| **5** | 1. 申请人身份证号码、职称、年龄、学位等信息保证无误（与学校人事档案一致）；申请人工作单位**选择“香港科技大学（广州）（筹）”（单位信息更新中）**，**所在院系所下拉选择**；准确填写联系方式，尤其电话和邮箱。 2. 外单位依托我校申请人员如实填写个人信息及工作单位。 3. 建议每年工作时间：杰青/优青不少于9 个月；创新群体成员不少于6 个月。 | □ | □ |
| **6** | 合作单位名称填写无误，与合作单位公章完全一致（请务必与合作方确认公章信息！）。**主要参与者中如有依托单位以外的人员（不包括境外人员)，即视为有合作单位。**在计划书提交之前签订合作研究协议，**申请阶段无需签订！**境外人员以个人身份参加，在附件中上传知情同意函扫描件。 | □ | □ |
| **7** | **资助类别、**亚类说明准确无误，“**附注说明**”已按《指南》要求填写（无明确要求的，面上项目附注说明不填写；重点项目根据指南说明选择） |  |  |
| **8** | 申请代码**选择到最末一级（4位）**，否则不予受理（特殊说明的除外）。重点项目和联合基金需按照指南要求准确填写领域对应的代码，请查看指南。 | □ | □ |
| **9研究期限** | **项目的起始时间**2024年1月1日，**终止时间**按照各类型项目资助期限的要求填写20\*\*年12月31日（《指南》特殊说明的除外）。  **研究期限系统已自动生成，请不要修改！**  **注意：**申请人为博士后时，需根据实际情况修改研究期限，但必须是整数年，获资助后不可变更依托单位。 | □ | □ |
| **10** | **科学问题属性**：**重点项目、面上项目和青年科学基金项目**继续试点基于四类科学问题属性的分类评审，在理由阐述中与所选科学问题属性相适应，一般选择第2、3项较多。 |  |  |
| **项目组主要成员** | | | |
| **11** | **申请人应当通过信息系统邀请主要参与者在线填写个人简历，并上传由信息系统自动生成的主要参与者PDF版个人简历文件。**项目组成员身份证号码、工作单位、职称、年龄、学位等信息准确无误（与学校人事档案一致）；参与人中有境外人员的，工作单位填写境外工作单位。注意：我校人员工作单位一律填写为“香港科技大学（广州）（筹）”。 | □ | □ |
| **12** | **申请人填写主要参与者时不再列入学生，只需将参与项目的学生人数填入总人数统计表中。**总人数统计表中，总人数需包含申请人本人。各类职称分类统计核对无误且和简历一致。 | □ | □ |
| **经费预算（包干制项目（青年、优青、杰青）不填写预算）： 注意：预算制项目“其他来源资金”不填写** | | | |
| **13** | **预算制项目：**按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资金预算表编制说明**要求编制预算，预算说明书下载2023年模板填写。预算说明书中的金额必须和预算表格中**完全一致**。 | □ | □ |
| **14** | 申请书中只编制直接费用预算**，金额单位均为“万元”，精确到小数点后面两位。申请阶段，**如与合作单位协商外拨经费，合作研究的申请人和合作方主要参与者应当根据各自承担的研究任务分别编制预算（简称分预算），由申请人汇总编报预算； | □ | □ |
| **15** | 《预算说明书》中需要填写对项目预算表中各科预算所做的必要说明（主要用途和测算理由等）；单价**≥50 万元**的设备费必须详细说明必要性和相关性；单价<50 万元的设备费用作分类说明。  **直接费用：不得列支办公电脑、办公用品、手机通讯、日常办公网络、汽车加油、论文润色、学生答辩酬金等费用**。 | □ | □ |
| **报告正文** | | | |
| **16** | **在正文上传界面下载2023年最新正文模板填写**；  **不能删除 “报告正文” 四字**，**正文提纲（含括号里面的文字说明）已保留**，不得有任何缺项；若无内容，必须保留提纲，在提纲下面填写“无”。 | □ | □ |
| **17** | 立项依据参考文献书写规范。 | □ | □ |
| **18** | **年度研究计划：**严格按照研究期限填写，不得跨年度，起止时间与“**基本信息**”中一致：  （2024 年1 月—2024年 12 月，2025年1 月—2025 年 12 月，……）。 | □ | □ |
| **19** | 申请人和项目组主要参与者正在承担的**与本项目相关的科研项目情况，**包括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的项目：已注明项目的名称和编号、经费来源、起止年月、与本项目的关系及负责的内容等。 | □ | □ |
| **20** | 申请人负责的前一个**已结题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项目名称及批准号）完成情况、后续研究进展及与本申请项目的关系已进行详细说明，并另附该已结题项目研究工作总结摘要（限500字）和相关成果的详细目录。 | □ | □ |
| **21** | **同年申请：**申请人同年申请不同类型的科学基金项目时，应在申请书中列明同年申请的其他项目的项目类型、项目名称信息，并说明申请项目之同的区别与联系。 | □ | □ |
| **22** | 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的申请人或者主要参与者的单位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应当在申请书中详细注明：  (1)同年申请或者参与申请各类科学基金项目的单位不一致的；  (2)与正在承担的各类科学基金项目的单位不一致的。 | □ | □ |
| **申请人与主要参与者简历 注意：重点检查,易初筛点！！** | |  |  |
| **23** | 1. **申请人与主要参与者简历采用相同的在线方式采集方式。**登录个人账号，在系统首页中维护个人简历信息：个人基本信息、教育经历、科研经历、研究成果，生成科研简历PDF版本；项目申请人将本人以及参与人PDF简历上传到申请书人员信息界面； 2. 申请人填写主要参与者时**不再列入学生**，只需将参与项目的学生人数填入总人数统计表中。 3. 个人简历如实填写教育经历中导师信息、科研经历中博士后导师信息； 4. 如实规范填写履历，中受教育经历和工作简历须写到年和月，列出各时间段对应的职称，**严禁**不写中间职称只写最高职称，如“1986年至今教授”。 5. 特别注意：本年度，个人简历代表作不再需要标注第一作者、通讯作者信息，请如实规范列出所有作者信息，**不得篡改顺序**。如出现错误，无论是否故意、是否获利、网评结果如何，基金委一票否决。 6. 对于个人简历中的代表性论文，应上传公开发表的全文PDF 电子版；代表性专著应上传著作封面、摘要、目录、版权页等PDF 扫描件。 | □ | □ |
| **科研诚信** | | | |
| **24** |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人和参与者科研诚信承诺书》**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材料** | | | |
| **25** | 已按照**各类项目申请书撰写提纲**附件材料要求逐项上传附件，**并确保每个电子附件都能正常打开。**  \*面上、优青、杰青、重点项目、联合基金项目：提供**附件目录**，在附件目录中列出所有上传的电子附件材料清单。外籍和港澳台地区的申请人，提供全职在依托单位工作聘期的证明材料扫描文件。  \*外国学者研究基金需提供：Appendix. Agreement to Support the RFIS Application；聘用合同 | □ | □ |
| **26** | 申请人提供**5篇或以内**本人发表的与申请项目相关的代表性代表性论文电子版文件（医学、生命科学部有特殊要求，请仔细阅读《指南》）；  **重点项目、部分联合基金项目**：提供5篇**近5年**申请人本人公开发表的与申请项目相关的代表性论文电子版文件； | □ | □ |
| **27** | **高级以下职称、且未获得博士学位的申请人**：须提供2位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同行专家推荐信。 | □ | □ |
| **29** | **在职研究生（定向生）申请：须附**导师同意函。（导师不作为专家提供推荐信） |  |  |
| **30** | **有境外人员参加的项目：提供境外人员知情同意书。** | □ | □ |
| **31** | 申请**涉及科技安全（如生物安全、信息安全等）**的相关问题，申请人应当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伦理准侧，按照相关科学部的要求上传相应附件材料的电子扫描件。**申请代码H、C**开头的需特别留意。  特别注意在征集意向时有提出伦理审查需求的项目，需上传最终的伦理审查证明。 | □ | □ |
| **32** | **管理科学部（代码G）：**已获得《结项证书》，需在线提交加盖依托单位法人公章的《结项证书》电子版。 | □ | □ |
| **33** | **重点国际合作项目需提供**：1、 英文申请书：作为中文申请书附件一并提交； 2、合作研究协议书； 3、合作者在所在国主持与申请项目内容有关研究项目的有效证明材料或近3年与项目相关的论文；4外方确认函。 | □ | □ |

本表参考以下官方文件，内容如有出入以下列文件为准：

1. 《关于2023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与结题有关事项的通告》
2. 《2023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指南》
3.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书预算编制说明》（2023年1月）
4. 《各项目申请书填报说明》（2023版）

初审人： 日期：

复审人： 日期：